

台州电信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服务项目一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HX-202300014-033)

项目所在地区: 浙江省, 台州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台州电信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20 万元,招标人为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采购项目估算为: 【120】万元(【含税】)。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台州电信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台州电信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6 月 02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05 日 22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中国电信台州分公司 A 区三楼 312 会议室(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668 号)。(请参选单位预留安保检查时间,提前到达)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6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中国电信台州分公司 A 区三楼 312 会议室(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668 号)。(请参选单位预留安保检查时间,提前到达)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台州电信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HX-202300014-033),比选人为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华信咨询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台州电信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软件开发服务项目，主要采购包括对滨港工业城园区产业大数据平台的5个系统（产业数据中心、数据分析算法、业务管理系统、驾驶舱综合呈现、系统管理应用）的建设工作（包括现场勘查、系统开发设计、安装调试、数据库建设、组织测试、编写验收资料、初验）及全流程运维服务等。

1.2 本采购项目估算为：【120】万元（【含税】）。

1.3 服务地点：【比选人指定地点】。

1.4 工期 【合同签订5个月内完成所有软件平台设施的建设工作（包括现场勘查、系统开发设计、安装调试、数据库建设、组织测试、编写验收资料、初验）。系统投入试运行，系统正常运转后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完成后正式启动全流程运维服务工作】

1.5 ★运维服务期限：自项目最终通过验收之日起计2年。

1.6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7★本项目【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最高参选限价为【1132075.47】元（【不含税】），参选人参选报价高于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注1：本项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为“业务平台软件”。

注2：【本项目将按照不定期更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的应用依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及相关规则确定。无涉及的评估产品品类的，针对具体产品品类的处理结果均不适用，仅适用针对供应商的处理结果。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在“通知-系统公告”模块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基本要求：

（1）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参选人应具有合法有效的登记（或注册）证明文件。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的，应具备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同一法人授权多个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或该法

人与其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则相关参选均无效。。

(2)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比选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比选。

(3)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4) 参选人【应承诺】中选后向比选人开具符合比选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2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比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 在最近三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 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 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10) 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11)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12)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参选人及其参选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比选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参选人及其任一参选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比选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2.3 其他重要条款：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项目进度达到 40%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所有软件平台完成安装调试、系统集成、数据服务并经甲方组织专家初验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20%；运维

服务期满二年后 30 日内甲方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各阶段支付款项时《如涉及违约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应款项），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正式发票。

★质保期：【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年】。

★履约保证金：【中选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15]日内向买方一次性缴纳合同金额 1%的履约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经买方确认无质量等问题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

★免费提供质保期内备品备件。

★技术支持：乙方应提供 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技术支持要求时，应为系统使用人员提供如何使用系统的咨询。

★提供系统日常巡检服务，每个季度对进行现场巡检一次。

★运行维护服务期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在网络和设备扩容及软件升级时，中选单位需派技术人员到场免费实施或指导。

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上午 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5 日晚上 22 时 00 分。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1) 华信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帐号注册：

未注册用户，需输入网址 (<https://hxcg.hxdj.cn/>)，点击招标系统注册，根据操作手册完成在线注册，注册提交审核后可提醒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查看审核状态以便及时审核。（注册步骤、支付步骤详见网站 采购电子平台操作手册（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点击招标用户登录，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标书费缴纳。

(2) 费用支付方式：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叁佰元人民币(¥300)，售后不退。请潜在参选人在比选文件售卖期间，通过华信电子采购平台 (<https://hxcg.hxdj.cn/>) 完成本项目比选文件标书费的缴纳。转账成功后，请将转账凭证上传华信电子采购平台。

注：本目标标书费发票为电子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请供应商自行到华信电子采购平台 (<https://hxcg.hxdj.cn/>) - “项目管理/供应商发票信息维护”中对已经缴纳成功的标书费进行电子发票开票申请。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2023年6月1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5.2 参选文件递交地点：中国电信台州分公司A区三楼312会议室（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668号）。（请参选单位预留安保检查时间，提前到达）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时，比选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参选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照本比选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样品的递交】

6.1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本项目无需提供样品。

7. 参选人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参选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 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仅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 (<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方式

9.1 联系方式

比选人：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比选人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668号

比选代理机构名称：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春波路999号

邮编：310014

项目联系人：【茅翔宇】电话：15168616230 邮箱：maoxiangyu1995@163.com

【朱雨含】电话：17376540928 邮箱：zhuyuhan.hx@chinaccs.cn

9.2 异议接收方式

异议接收邮箱：【maoxiangyu1995@163.com】。

比选人：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比选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浙江省通管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春波路999号

联系人：朱雨含

电话：17376540928

电子邮件：zhuyuhan.hx@chinaccs.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雨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